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会议人数9人，实际参加会议人数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海燕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2025-047）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7日